

**新聞公報**  
**2014 年借款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今日刊憲**  
2014 年 1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

《2014 年借款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今日（一月十日）刊憲。條例草案的目的是使政府債券計劃可發行伊斯蘭債券，以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進一步及可持續發展。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說：「政府在二零一三年七月修訂稅務條例，為伊斯蘭債券提供一個與傳統債券相若的稅務架構，使香港發展伊斯蘭債券市場的競爭力得以提升。為進一步推動香港伊斯蘭債券市場的發展，政府債券計劃應可按市場情況及需要發行伊斯蘭債券。」

陳家強表示：「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伊斯蘭債券集資，可讓市場認識到本港的法律、監管及稅務架構均十分完備，並可藉此進一步鼓勵其他有意發行伊斯蘭債券的發債人來港集資。這有助促進本港金融市場的產品和服務多元化發展，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及資產管理中心地位。」

同時，香港金融管理局作為政府債券計劃下的政府代表，正研究具體安排，以便在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，視乎市場情況，制定落實發行伊斯蘭債券的可行方案。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已知會立法會，政府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提交條例草案首讀。

完